

淮安市洪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洪泽区 2024 年度事业单位定期奖励拟嘉奖人员公示

为激励广大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担当作为、干事创业，根据《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励规定》《江苏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励实施细则》相关要求，结合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年度考核、工作业绩等情况，在事业单位、主管部门评议推荐的基础上，经研究，拟对沈潇等 878 名同志给予嘉奖奖励（名单附后），现予公示。

如有异议，请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下午 17:30 前（上午：8:30-11:30，下午：14:00-17:30）通过电话、署名书信或当面向区人社局事业人员管理科反映。

监督电话：0517-80928082、0517-87211901

附件：2024 年度洪泽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嘉奖人员公示表

淮安市洪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5 年 10 月 15 日

